

## 阿里集團、雅虎和軟銀就支付寶問題達成協議

北京時間 2011 年 7 月 29 日晚間，阿里巴巴集團、雅虎和軟銀就支付寶股權轉讓事件正式簽署協議。

協議明確，支付寶將繼續為阿里巴巴集團及其相關公司提供優良服務，同時，阿里巴巴集團也將獲得支付寶的控股公司給予的合理經濟回報。

阿里巴巴集團董事會主席馬雲表示，「在過去的幾個月，我們和軟銀及雅虎一起進行了坦誠和積極的溝通，達成了一個兼顧各方利益的協議。這個協議對於阿里巴巴集團的所有員工、客戶和股東們都是有利的。最重要的是，可以確保支付寶擁有牌照並且安全、健康、穩健地可持續發展。」

根據該協議要求，支付寶未來將以優惠條件繼續為阿里巴巴集團及其包括淘寶在內的子公司提供優良的支付服務。

這一決議符合在談判開始時阿里巴巴集團、日本軟銀和美國雅虎三方間達成的兩大原則：即確保支付寶和淘寶的關係結構可以維持淘寶的價值，從而確保阿里巴巴集團的價值。同時，阿里巴巴集團將獲得合理的經濟回報。

協議同時規定，阿里巴巴集團將許可支付寶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所需要的知識產權，提供有關軟件技術服務。支付寶公司將會支付知識產權許可費用和軟件技術服務費給阿里巴巴集團。該項費用為支付寶及其子公司稅前利潤的 49.9%，反映了該等知識產權和軟件技術的貢獻。當支付寶或者其控股公司上市或發生其他變現事宜後，將不再需要支付上述費用。

此外，支付寶的控股公司承諾在上市時予以阿里巴巴集團一次性的現金回報。回報額為支付寶在上市時總市值的 37.5%（以 IPO 價為準），回報額將不低於 20 億美元且

不超過 60 億美元。

雅虎公司 CEO 卡羅爾·巴茨說，對於雅虎公司、雅虎的股東以及所有協議參與者來說，這是一個非常理想的結果，「最終達成的協議將會維護淘寶的價值，並讓各方分享支付寶的利潤，同時確保阿里巴巴集團能在支付寶上市時得到價值兌現。阿里巴巴集團及其管理層在公司管理和創造價值方面擁有驕人的成績，我們期望繼續參與和分享阿里巴巴集團及支付寶未來持續不斷的成功。」

「這一協議能夠達成，是建立在阿里巴巴集團、軟銀及雅虎長期深厚的合作關係以及互相信任的基礎上。該協議也將讓阿里巴巴集團在馬雲的領導下延續高速的成長」，軟銀 CEO 孫正義說，「中國互聯網市場是全球最大、發展最快的市場，而阿里巴巴在中國互聯網行業中是明顯的領導者。阿里巴巴集團和支付寶的密切關係將讓阿里集團在未來繼續保持領先的地位」。

支付寶公司為阿里巴巴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淘寶）提供第三方支付服務。2011 年 5 月 26 日，支付寶獲得中國人民銀行頒發的首批第三方支付牌照，被允許在中國從事相關支付業務，也確保了支付寶可以繼續為淘寶及其他客戶提供支付服務。